重庆市渝北区统计局2020年一季度地方统计调查项目目录公告

为规范统计调查行为，保障合法统计调查项目顺利实施，减轻调查对象负担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》和国家统计局地方统计调查项目管理规定，现将截至2020年一季度，到期的地方统计调查项目目录予以公布，以便社会各界监督和查询。

经审批的地方统计调查项目是政府统计调查的组成部分，各社会单位、组织和公民必须按照统计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接受并配合调查。未经审批的统计调查项目，属于非法统计调查，各社会单位、组织和公民有权拒绝接受调查，并向政府统计机构举报。对违反有关规定，擅自制发统计调查报表的行为，政府统计机构将依法查处。

附件:渝北区2020年一季度地方统计调查项目目录

重庆市渝北区统计局

   2020年4月10日

渝北区2020年一季度地方统计调查项目目录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报单位 | 统计调查项目名称 | 批准文号 | 有效期至 |
| 渝北区统计局 | 渝北区综合统计报表制度 | 渝统发〔2018〕18号 | 2020年1月 |

一、到期的地方统计调查项目